

# 招 标 采 购

##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DHH24-ZH1CFGW-254

采购人：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大航海（广东）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刘琼

## 温馨提示

- 一、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提交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二、 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投标分项报价表》（如有）。多包组项目请仔细检查包组号，包组号与包组采购内容必须对应。
- 四、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五、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六、 如所投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七、 如投标人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支机构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总公司的授权书。
- 八、 递交投标文件前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胶装成册、已密封完好。
- 九、 投标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招标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 十、 为了提高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我司希望购买了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三日前，按“招标公告”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 十一、 根据“节约能源、保护环境”的理念，建议投标人采用 A4 纸、双面打印、胶装。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	4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	7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0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和标准 .....	23
第五部分	合同文本 .....	34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40
第七部分	投标人须知 .....	68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大航海（广东）项目咨询有限公司受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项目的采购活动，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DHH24-ZH1CFGW-254

项目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89,000.00 元

用户需求书：

合同包：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389,000.00 元

项目属性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人民币 元)	最高限价 (人民币 元)
服务类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	1 (项)	详见招标文件	389,000.00	389,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6 日。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文件中须包含以下资格证明文件：

1.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以上内容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1.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1.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2.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注：“重大违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

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6. 其他要求：无。

7. 成功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方式：详见附件《采购/招标文件购买指引》，咨询电话：0756-2882707，邮箱 dahanghai1017@126.com

售价：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合格的投标人应对所投全部采购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2. 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的，不代表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

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港澳大道 868 号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市民服务中心 1 号楼

联系方式：0756-8841805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大航海（广东）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珠海市香洲区泉福商业大厦 19 层 1901

联系方式：0756-2882701（项目咨询）、0756-2882707（招标文件领购咨询）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琼（项目咨询）、梁倩盈（招标文件领购咨询）

电话：0756-2882701（项目咨询）、0756-2882707（招标文件领购咨询）

项目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DHH24-ZH1CFGW-254

---

大航海（广东）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说明：

1.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采购标的或服务内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 用户需求书中标注“★”号部分为关键技术参数、功能、要求，任何对这些“★”号条款的负偏离或者不响应都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而作无效投标处理。投标文件中须按照“★”条款的要求逐条响应（若要求提供其他证明材料，还须提供要求的证明材料）。
3. 用户需求书中标注“▲”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功能、要求，投标文件中须按照“▲”条款的要求逐条响应并标注证明文件所在页码（若要求提供其他证明材料，还须提供要求的证明材料），“▲”条款负偏离或者不响应，对应项将不予以计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投标报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作任何调整。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采购标的

项目属性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 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人民币 元)	最高限价 (人民币 元)
服务类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	1 (项)	详见招标文件	389,000.00	389,000.00

#### （二）项目须知

1. 投标人对任何一项应当考虑在投标报价中的内容有漏报的单价，或每项投标单价中有漏报、少报的费用，均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如中标，则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2. 投标人需对提交的资料真实性负责，如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条款、相关证书等方面的材料不真实，将认定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投标人应承担相应后果，并负责赔偿。
3. 投标人的报价若明显(远低于)本项目预算，认为其报价可能存在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等相关情形，可于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说明，与必要的证明材料（如有）。

### 二、项目要求

#### （一）项目建设背景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以下简称合作区）成立以后，采购人职能较以往发生了较大转变，涉及到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建设工程、建筑市场、住房保障、生态环境、交通运输、市政管理等各领域，业务面临着调整和融合。需要结合新的业务职能提升信息化支撑能力，原有信息化建设缺乏统筹建设，无法适配新职能的要求，滞后于合作区的发展需要。为加快推进规建信息化建设，采购人于 2022 年 11 月启动了横琴

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以下简称信息化管理平台）的建设工作，并于 2023 年 12 月完成了验收。

## （二）项目目标

1. 中标人应当保障信息化管理平台正常提供服务。
2. 中标人应当根据采购人的规划建设及自然资源服务需求，统筹整合采购人内部各处署的业务数据，增强数据资源的连接力。
3. 中标人应当按照地理实体、地理场景等对数据进行统一管理。
4. 中标人应当提供其他与项目相关的运维服务。

## （三）项目基本服务内容

### 1. 信息化管理平台数据整理整合

中标人应当汇集采购人内部各处署的业务数据，针对不同来源、不同类型、不同尺度等地理信息数据，对信息化管理平台数据进行数据检查，并对数据资源进行统一规划。

### 2. 信息化管理平台数据建库管理

中标人应当于数据库建设方面开展数据库的顶层划分，并细化各类数据模型的具体内容，对数据资源开展数据建库工作。

### 3. 信息化管理平台数据应用服务

中标人应当支持对数据库中成果数据进行多元化数据服务、功能服务的发布，具备较为完善的规划空间数据管理、服务、应用能力。

### 4. 信息化管理平台系统安全服务

中标人应当制定安全应急预案等安全防护手段，对信息化管理平台安全的状态进行实时监控评估，全方位提升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系统安全、软件安全防护等能力。

## （四）项目具体服务内容

### 1. 信息化管理平台运维服务内容

#### （1）信息化管理平台系统功能维护服务

序号	内容	功能分解	具体内容	备注
1	平台首页	我的功能	将平台功能集成到我的功能板块，通过直观的命名和简短的功能介绍，方便用户能够快速上手平台，使用其所需要的功能。	
		通知公告	方便用户第一眼了解到平台的数据更新情况和相关通知公告。	

序号	内容	功能分解	具体内容	备注
		专题概览	将土地、房产、在建工程中最重要数据在首页进行展示，方便用户了解相关情况，如果想要详细了解，可以通过下方查看跳转到具体专题数据。	
		系统导航	提供国垂、省垂、市垂、区自建系统的跳转连接，可以根据用户自己使用需求进行定制，方便在查询所需数据后，跳转到相关系统处理业务。	
2	一张图应用	基本地图操作	空间数据基本的放大、缩小、平移功能； 对矢量数据、影像数据及属性的快速浏览，具有全图查看、地图切换、属性查询、附件查看等功能。	
		图层管理	多种数据按照图层分类管理； 多图层、多要素的叠加和动态显示。	
		数据叠加	能够将本地 shp 等格式文件导入加载，系统将自动识别导入文件的坐标信息，在地图中进行定位。	
		地图量测	面积、距离测算辅助分析决策。	
		地图书签	当前视图添加书签，点击该书签快捷定位到先前保存的比例尺地图界面。	
		多屏对比	通过多屏联动展示数据，清晰明了的查看同一地块在不同规划中的信息。	
		建设项目一张图展示	二维基础底图+建设项目矢量图层专题标绘图层的叠加功能，实现对合作区土地、项目、房产的现状、在建和规划。	
		条件查询	叠加数据，设置相关条件实现分析查询功能。	
		模板出图	构建常用出图模板，方便进行快速出图。	
		空间分析	提供空间数据的统计分析和决策支持。	

序号	内容	功能分解	具体内容	备注
		智慧检索	提供多种查询应用场景，帮助用户能够快速获取所需数据。	
		审批助手	为审批工作提供智能化审查手段，辅助工具主要包含图形压缩分析、坐标捡取、数据输出等空间智能化审查功能。	
		专题概览	定制建设土地、房产、在建工程三大空间数据专题展示，支持各类专题的数据浏览、统计分析等功能；定制行政效能专题，便于了解处署事件处理情况。	
		分析报告输出	分析结果可导出成 Excel 表格。	
3	领导手账	电子地图	根据测绘院提供的电子地图成果进行数据上图，实现移动端查看电子地图功能。	
		行政效能	对接 12345 等相关数据，便捷了解投诉情况和处署对诉求处理情况。	
		重点项目	展示政府投资项目的项目类型分布、建设性质分布，满足对政府投资相关信息快速查看需求。	
		在建工程	监管在建工程相关数据，掌握工程的总体建设情况，辅助推进在建工程的建设进度。	
		土地利用	整合合作区范围内的土地资源信息进行展示，包括土地开发现状、规划、存量等数据，辅助领导决策分析。	
		房产专题	整合合作区范围内的商品房、存量房交易统计信息以及房屋预售许可统计，辅助监管合作区房产发展。	
4	数据管理中心	数据质检	可以根据数据的实际情况选择检查规则对数据进行检查，并对问题数据进行编辑处理。为满足业务需求，支持通过二次开发的方式对检查规则进行扩展。	

序号	内容	功能分解	具体内容	备注
		数据分类 入库	可以提供对不同空间数据的入库，包括基础数据、专题数据等不同特征的数据资源。	
		数据更新	提供数据更新功能和多种更新机制，对各类基础数据和专题数据进行更新。	
		数据字段 管理	可对数据字段编号、字段名称、字段类型、字段精度等信息进行批量导入、修改、删除等。	
		元数据管 理	支持元数据导入、导出、编辑。	
5	数据服务 中心	服务注册	注册新的服务至平台，需要填写服务名称、发布用户等基本信息以及核心信息、扩展信息，为服务配置显示授权、调用授权等。	
		服务发布	提供地图、影像服务发布功能。	
		编辑服务	编辑注册到系统的地图服务。	
		删除服务	删除已有服务。	
		更新服务	将原始地图服务更新的数据内容一键更新到系统的该数据服务	
		启用/停 用数据服 务	启动处于停止状态的服务；停用处于启动状态的服务。	
		服务调度	对服务资源进行调度，并支持不同进程协同工作。	
		服务监控	监控地图服务详情，提供实时检测、报警规则设置、预警记录处理等功能。	
6	智能分析 中心	指标管理	通过可视化的界面操作，自定义配置指标，支持灵活调整各类参数、因子，满足不同的监测评估预警管理需求。	

序号	内容	功能分解	具体内容	备注
		模型管理	对规划和建设数据相关模型进行算法开发实现，通过可视化的界面操作，自定义配置模型，实现模型的统一管理和应用。	
		可视化展示配置	通过可视化的将各类数据、计算模型与封装好的图表模块进行自定义灵活组合，支持参数的灵活调配。	
7	运维监控中心	用户管理	用户的增加、修改、删除、查询用户密码管理。	
		角色管理	增加角色、查询角色、删除角色、修改角色。	
		权限管理	用户数据权限、服务权限和功能权限的授予和回收。	
		组织机构管理	增加组织机构、修改组织机构、查询组织机构、删除组织机构、组织机构用户授权。	
		资源监控	从平台监控、主机监控、日志管理三个维度对系统使用进行监管。	

(2) 信息化管理平台数据整理

中标人应当整合汇集采购人内部各处署数据，开展数据整理整合技术服务工作，数据整理整合的内容包含数据管理体系优化、数据规整及服务发布和技术指导服务等。

(3) 信息化管理平台数据建库管理

中标人应当在原有系统只能支撑栅格数据、矢量数据建库管理的能力基础上，扩展基础地理实体、语义关系、地理场景以及其他实景三维标准化产品建库、存储、建模配置、统一编码等能力。

(4) 信息化管理平台数据应用服务

中标人应当对数据应用服务能力进行全新升级，升级后数据服务能力需基于实景三维建库成果，按需进行数据服务发布，以满足规划、自然资源管理以及智慧城市建设和各类数据实时请求与在线调用的需求。

(5) 信息化管理平台系统安全服务

中标人应当保证采购人内部数据安全及信息系统安全，计划从操作系统维护、中间件维护、数据库集群维护、攻防演练、应急预案演练等保障等方面提供系统安全服务。

2. 项目运维服务要求

(1) 项目运维方式

中标人应当采用定期现场、远程支持和紧急现场服务三种方式结合的模式，开展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2) 项目运维机制

1) 项目系统运维机制

中标人应当将收集到的问题及需求整理形成实时更新的清单，项目运维人员在整理完任务清单后，内部组织会议对工作任务进行分析评估，划定优先级，并同步将清单更新给到采购人处。

2) 项目系统运维时效

中标人应当根据项目需求，制定系统运维时效清单。

(3) 项目系统更新流程

中标人应当根据项目需求，系统更新需在非工作时间六点之后，数据同步、服务重启等耗时较长的操作需在周末执行。

(4) 项目数据运维机制

1) 中标人应当通过系统运维。

2) 中标人应当通过运维单形式运维。

(5) 应急运维机制

1) 事件分级

中标人应当在系统平台运维服务期间，对应急事件进行分级管理，按照故障的严重性和紧急程度，分为 1 级事件、2 级事件、3 级事件和 4 级事件。

2) 应急预案

项目运维人员应当对事件的发生进行及时有效的评估，根据性质的不同进入设定的流程处理，亦即对严重性进行初步判断后立即启动应急预案，采取应急处置措施，判定事件危害程度与应对。

(6) 安全运维机制

1) 日常巡检

中标人应当在日常每个工作日及应用系统更新后进行系统服务可用性检查，确保工作日系统状态正常。

2) 巡检处置流程

中标人应当根据项目需求，巡检发现问题后，运维人员记录、分析问题，并通知相关人员情况，在评估处理的时间，完成系统更新修复，处置完成后，编写问题处置报告并提交至采购人。

3) 数据安全治理

中标人应当根据政务数据共享管理办法要求，涉及政务数据处理的，应当经过严格的批准程序，明确工作规范和标准，建立事前审核、事中留痕、事后追溯机制，预防、发现、处置各类数据安全风险隐患。

4) 系统安全管理

中标人应当每月进行系统安全检查、完成对应漏洞修复工作。

5) 运维沟通汇报机制

(A) 运维过程文档

中标人应当每月生成当月月报，提交至采购人。

(B) 故障处理报告

中标人应当将故障处理过程文档及解决方案，提交至采购人。

### 三、项目服务团队

#### 1. 中标人的义务

(1) 中标人应当依法用工，按照项目要求自行组织项目服务团队并及时支付相关费用，因中标人无法妥善履行前述相关要求造成的责任及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2) 中标人需承担项目服务人员的安全责任事故、意外事故等全部责任。项目服务人员在项目实施期间如出现安全事故，或者其他原因导致伤、残、亡等，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及费用。

(3) 中标人需承担项目实施期间发生的所有劳资纠纷。

(4) 中标人应当保证项目服务人员遵守法律法规和采购人的各项规章制度，维护采购人利益。如因项目服务人员过错给采购人造成财产或其他损失的，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及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

(5) 中标人项目服务人员应当遵守采购方各项工作制度，按照采购人与中标人共同拟订的工作计划、服务时间及工作流程等提供服务。

(6) 中标人应当确保项目实施期间项目服务团队的稳定，项目服务人员一经确认不得更换，如需更换，需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人，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

注：因中标人无妥善履行上述相关要求造成的责任及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 2. 项目服务团队具体要求

##### (1) 项目经理

1) 中标人应当根据采购人及项目需求，投入具有与项目合同履行相关管理经验的项目经理。

2) 中标人应当投入不少于 1 名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应当具有软件设计师证书，或者数据库系统工程师证书，或者网络工程师证书，或者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或者同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3) 项目经理作为项目总协调人及负责本服务项目相关工作，应当积极配合采购人解决项目服务过程中碰到的各项问题，并完成各项工作。

##### (2) 项目运维人员（项目经理除外）

1) 中标人应当根据采购人及项目需求，投入具有与项目合同履行相关服务经验的项目运维人员。

2) 中标人需投入不少于 1 名项目运维人员，项目运维人员应当具有软件设计师证书，或者数据库系统工程师证书，或者网络工程师证书，或者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或者同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 (3) 项目技术支持人员（项目经理、项目运维人员除外）

1) 中标人应当根据采购人及项目需求，投入具有与项目合同履行相关服务经验的项目技术支持人员。

2) 中标人需根据项目需求投入远程支持的项目技术支持人员，配合项目经理及项目运维人员提供保障技术支持服务。

### 四、项目其他商务要求

1. 中标人应当具有与项目合同履行相关的同类服务经验，承接过同类（同类业绩指合同内容中包信息化平台系统运维服务，或者信息系统建设服务相关的内容）项目服务。

2. 中标人应当具备诚信履约的能力。

3. 中标人需根据本项目用户需求书及采购人实际要求提供支撑项目开展的所有必要条件，并承担所有因未妥善履行上述相关规定造成的责任及产生的所有费用。

4.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本《用户需求书》中提及的标准及要求，如国家、省、行业具备相关标准、技术规范及要求，则按其执行；如标准及要求已经更新或者废止，应当按照最新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以及本省有关规定和技术规范执行。

## 五、项目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 1. 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建议

#### (1) 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建议基本要求

投标人应当结合用户需求的相关要求提供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建议，包括但不限于①以用户需求书为基础，在对用户需求充分理解的基础上作出重点难点分析，并提出解决办法；②结合国家、省、地方及行业相关标准与要求规定作出风险分析并提出防范措施；③针对项目服务内容提出合理化建议；④项目目标实现等内容。

#### (2) 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建议具体要求

投标人应当针对上述基本要求，提供对用户需求具体的理解、切实可行的建议。

1) 投标人应当清晰地阐述其对用户需求的理解，并提供具体的解决方案，确保服务达到采购目标且顺利实施。投标人应当深入分析用户需求的重点和难点，提出切实可行的措施，确保项目能够按照预定的计划进行，并尽可能降低风险和成本。

2) 投标人应当按照国家、省、地方及行业相关标准与要求规定进行风险分析，提出具体的防范措施，确保项目的安全和稳定性。同时，投标人还应当结合项目服务内容提出合理的建议和目标，以优化项目的效果和价值。

3) 投标人的建议应当具有可操作性和可实施性，能够在实际操作中得到有效应用。建议的内容应当具体、详细，能够明确指导项目实施的方向和步骤，确保项目能够按照预期目标顺利推进。

4) 投标人应当明确项目目标，确保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并取得预期效果。同时，投标人还需要在服务实施过程中保持与采购人的沟通和合作，及时解决问题，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与目标达成。

### 2. 项目服务方案

#### (1) 项目服务方案基本要求

投标人应当结合用户需求的相关要求提供项目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运维服务内容及要求；②项目运维服务规划；③项目运维服务方式及流程；④项目运维安全保障机制；⑤项目管理方案；⑥项目运维交付方案等内容。

#### (2) 项目服务方案具体要求

投标人应当针对上述基本要求，提出具体的、切实可行的项目服务方案。

##### 1) 项目运维服务内容及要求

投标人应当明确项目运维服务的具体项目内容及要求，确保服务内容全面、详尽，满足项目需求。

##### 2) 项目运维服务规划

投标人应当制定全面的项目运维服务规划，明确各阶段的服务目标和关键成果。规划应当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详细阐述服务内容、时间安排、资源分配以及预期成果。此外，应当明确各阶段的服务重点，确保项目运维服务能够顺利进行并达到预期效果。

### 3) 项目运维服务方式及流程

投标人应当提供清晰的项目运维服务方式及流程，包括日常运维操作、故障处理、技术支持等方面。流程应当简洁明了，确保项目服务团队能够高效、规范地执行各项运维任务。同时，应当设立明确的沟通渠道和响应机制，以便及时解决用户问题。

### 4) 项目运维安全保障机制

投标人应当确保项目运维的安全性，建立完善的运维安全保障机制。该机制投标人应当符合项目服务团队运作机制，以应对可能发生的各类安全事件，保障项目数据和系统的稳定运行。

### 5) 项目管理方案

项目管理方案应涵盖项目运维期间的管理策略、人员组织、质量控制、进度监控等方面。方案应明确项目团队的职责分工，确保项目运维工作有序进行，并达到预期的管理效果。

### 6) 项目运维交付方案

投标人应当提供详细的项目运维交付方案，包括交付标准、验收辅助工作、文档资料提供等内容。方案应确保项目运维服务的顺利交接，满足项目采购需求，并为后续的运维工作提供必要的支持和指导。

## 3. 项目应急处理预案

### (1) 项目应急处理预案基本要求

投标人应当结合用户需求的相关要求提供项目应急处理预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应急小组架构与职责；②项目应急响应时间；③项目应急响应流程；④项目故障解决预案等内容。

### (2) 项目应急处理预案具体要求

投标人应当针对上述基本要求，提出具体的、切实可行的项目应急处理预案。

#### 1) 项目应急小组的组织架构与职责

项目应急小组的组织架构及其职责应明确界定，以确保在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够迅速、有序地启动应急响应机制。该架构应包括各相关部门及人员的职责分配，确保在紧急情况下能够高效协作，有效控制和缓解事件带来的影响。

#### 2) 项目应急响应时效性

项目应急响应的时效性指的是在突发事件发生后，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启动应急响应机制。该时效性应根据事件的严重程度和影响范围进行合理设定，以确保能够迅速采取措施，有效控制和缓解事件带来的影响。通常情况下，应急响应的时效性应尽可能短，以减少潜在的损失和影响。

#### 3) 项目应急响应流程

项目应急响应的具体流程指的是在突发事件发生后，投标人应遵循的一系列标准化操作步骤。流程应包括事件的发现、报告、评估、决策、执行和反馈等环节，确保在紧急情况下能够有序、高效地进行处理。流程应详细规定各环节的具体操作方法和责任人，以便于快速响应和有效应对。

#### 4) 项目故障解决预案

项目故障应对的预案指的是针对可能出现的各种故障情况，制定的详细应对措施和解决方案。预案应涵盖故障的识别、分析、处理和恢复等环节，明确故障处理的优先级、资源分配和时间安排。同时，预案应定期进行更新和演练，以确保其在实际应用中的有效性和适应性。

### 五、合同资料表

序号	内 容
1	买方名称、地址：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卖方名称、地址：由招标确定 项目现场名称：珠海，用户指定地点
2	项目合同价：包含本项目合同履行期内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成本、人力成本、管理费、利润、税金等在内的全部费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投标人漏报或者不报，采购人将视为该漏报或者不报部分的费用已包括在已报的投标报价中而不予支付。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存续期间采购人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3	(1) 项目付款方式： 1 期：项目合同签订生效后，采购人于收到有效结算文件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人民币壹拾伍万肆仟肆佰元整（¥154,400.00）作为项目预付款； 2 期：项目合同履行期届满前的 1 个月，中标人通过项目验收，采购人于收到有效结算文件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剩余款项。 (2) 中标人凭以下有效结算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1) 合同； 2) 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3) 验收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4) 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项目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6 日。
5	项目验收要求： (1) 验收标准：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和国家相关质量标准。 (2) 验收方法：由中标人和采购人依据合同条款及项目要求共同验收，中标人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设备、工具及其他便利条件。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文件。 (3) 验收相关费用：采购人负责组织履约验收工作，对于首次验收不合格，涉及重新验收产生的费用（验收过程中发生的检验检测费、劳务报酬等费用），由过错方承担。在验收期间，中标人的交通、住宿、保险等费用自理。
6	项目违约责任： (1) 由于中标人原因导致合同不能继续执行或者中标人单方面终止合同的，中标人应当向采购

	<p>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20% 的违约金，同时应退还已收款但未履行部分的剩余款项，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p> <p>(2) 中标人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或者采购人要求的，中标人应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整改。中标人整改仍不合格或者拒不整改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且视为是由于中标人原因导致的合同不能继续执行，中标人应按上述违约责任第一项条款承担违约责任。</p> <p>(3) 采购人有权在应付款中先行扣除中标人应支付的违约赔偿金等费用，中标人知晓且无异议。</p> <p>(4) 采购人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约定的义务作为向中标人付款的条件，采购人逾期未付款的，中标人应及时与采购人沟通。沟通未果的，中标人应向采购人发出书面付款通知，采购人收到付款通知后未作回应的，从书面付款通知收到之日起开始计算，每日应向中标人偿付逾期款项的万分之五为违约金。</p> <p>(5) 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中标人不得将合同约定的任何权利或义务予以分包，禁止转让，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中标人退还所收未履行的剩余价款、按合同总价 20%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p> <p>(6) 如采购人发现中标人在本项目中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情形，中标人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如取得授权许可文件等），如中标人拒不补救或逾期补救的，应承担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因中标人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导致采购人被第三方索赔、诉讼的，中标人除应承担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外，还须赔偿中标人所有的直接和间接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因此支付的赔偿金、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调查费等）。</p> <p>(7) 本合同中采购人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的实际损失，采购人因成交供应商的行为而向第三方承担的损害赔偿金、违约金等，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追索以及采购人被第三方追索而支付的律师费、仲裁费、诉讼费、执行费、拍卖费、评估费、鉴定费等相关合理费用。成交供应商同意：对于因成交供应商违反本合同约定而产生的采购人的损失，采购人有权从应支付的费用中直接扣除，并且不足部分由成交供应商继续支付。</p> <p>(8) 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处理。</p>
7	<p>项目争议解决途径：</p> <p>(1) 本合同的成立、有效性、解释、履行、签署、修订和终止以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p> <p>(2) 如果任何争议或权利要求起因于本合同及其附件或与本合同及其附件有关或与本合同及其附件的解释、违约、终止或效力有关，都应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p> <p>(3) 本项目合同实施或者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双方友好协商开始后 30 天还不能解决的，可提交采购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同时，由违约方承担守约方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仲裁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差旅费、材料费、调查费、评估费、鉴定费等费用。</p> <p>(4) 诉讼进行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仍然有效，各方应继续履行。</p>

8	项目变更或者终止： 由于采购人政策或者需求变化等原因，合同不能继续履行需终止的，中标人应当配合采购人办理合同终止的相关手续，采购人应当向中标人支付已履行义务部分的费用，中标人应退还未履行部分的价款。中标人不得因此向采购人追偿任何损失或赔偿。
9	项目其他要求：以合同约定为准。

注：以上《合同资料表》内容均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须对此响应并完全满足或优于上述条款，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本项目未尽事宜，中标人按照采购人的合理要求执行。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本表条款号为第七部分相应条款的条款号）。

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1.1	项目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2.1	采购人：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
2.8.2	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投标邀请“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8.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投标文件的编制	
9.2	投标报价：包含本项目合同履行期内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成本、人力成本、管理费、利润、税金等在内的全部费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投标人漏报或者不报，采购人将视为该漏报或者不报部分的费用已包括在已报的投标报价中而不予支付。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存续期间采购人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12.1	投标有效期：开标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13.1	<p>投标文件数量：</p> <p>（1）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份。（根据“节约能源、保护环境”的理念，建议投标人采用 A4 纸、双面打印、胶装）</p> <p>（2）电子版投标文件：一份。（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编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签字、盖章后将正本彩色扫描形成 PDF 格式的电子文档。将 PDF 电子文档以及可编辑 word 或 excel 文档刻录成光盘或者 U 盘存贮。若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各类电子文档或提供的电子文档与投标文件正本不一致，由此产生的<b>投标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b>。光盘或 U 盘重命名为投标人名称与投标文件密封在同一包装提交，提交的光盘或 U 盘于投标截止时间后不予退还）</p> <p>（3）若为分包组项目，各包组应分别准备以上内容。</p> <p>注：评审时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p>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1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
开标、评标、定标	
18.1	本项目的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共 5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 4 人组成。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作为评标委员会成员。

19.1.5	<p>在投标文件初审过程中，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而作无效投标处理：</p> <p>(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p> <p>(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不接受电子公章、电子签名或者电子签章）；</p> <p>(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p> <p>(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p> <p>(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p> <p>(6)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p>
19.3	<p>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来确定中标候选人，首先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对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详细评审，其操作程序为：</p> <p>按照商务评分细则、技术评分细则、投标报价评分细则（具体评分细则详见第四部分）进行评分。</p> <p>特别说明：</p> <p>(1) 由评委独立地根据各项指标的评分标准，结合每个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分别就各项指标对每个投标人独立打分，需要统一打分的客观评分，由主任评委组织各评委统一评审。</p> <p>(2) 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投标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报价权重×100。</p> <p>(3) 投标最终得分=商务标得分+技术标得分+投标报价得分。</p>
19.4	<p>评标委员会将推荐最终得分排名前 3 名的投标人为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计算最终得分时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最终得分相同的，将依次按投标报价得分、技术指标、商务指标得分进行排序，并确定排序在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或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p>
20.1	<p>本项目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标注“■”为确定方式）：</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由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依照中标候选人排序依法确定 1 名中标人</p> <p><input type="checkbox"/> 由采购人依照中标候选人排序依法确定 1 名中标人</p>
<p>授予合同</p>	
23.2	<p>(1) 代理服务费：以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金额作为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代理服务费收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方式。代理服务费低于 5000 元的按照 5000 元计算。</p> <p>(2)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p> <p>(3) 代理服务费收取账号信息，以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交费通知单为准。</p>
其他	<p>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p> <p>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三日前，按“招标公告”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具体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通知函》）。</p> <p>如投标人认为本招标文件中存在“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或对其他任</p>

	<p>何条款有异议，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的多次质疑将不予受理），否则视为无异议，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再受理此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异议。</p> <p>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p> <p>联系电话：0756-2882705，邮箱：dahanghai1017@126.com。</p> <p>通讯地址：珠海市香洲区泉福商业大厦 19 层 1901。</p>
	<p>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标注“■”为发布媒体）：</p> <p>■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网址（<a href="https://www.hengqin.gov.cn/ghhjsj/index.html">https://www.hengqin.gov.cn/ghhjsj/index.html</a>）</p> <p>相关公告在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p>

##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和标准

1. 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资格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若投标人不满足《资格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中任何情形之一的，则其投标无效。

2. 资格、符合性审查内容详见《资格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

3. 技术、商务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4. 投标人应如实提交《商务评分细则》《技术评分细则》和《投标报价评分细则》要求提交的相关各类证明、资料等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招标文件的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5.7 投标文件盖有其他投标人印章。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附件 1：资格审查表

项目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DHH24-ZH1CFGW-254

序号	审查内容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
1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中须包含以下资格证明文件：	/	/	/
1.1	投标文件中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以上内容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1.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1.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2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	/

6	其他要求：无。	/	/	/
7	成功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结论				
不通过原因说明				

备注：

1. 上表审查内容所涉及需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接受电子公章、电子签名或者电子签章），否则投标无效；
2. 评审时评委对投标人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评审意见，“是”标记为“○”，“否”标记为“×”；
3. 评审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出现一个“×”为“不通过”；
4. 对结论为“不通过”的投标，要说明原因。

### 附件 2：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DHH24-ZH1CFGW-254

序号	审查内容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
1.	投标报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①报价唯一性；②报价未超最高限价；③未改变固定报价项（如有）；④按要求提供分项报价表（如有）；⑤报价合理性（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2.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加盖公章和签署（不接受电子公章、电子签名或者电子签章）			
4.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5.	投标文件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如有）			
6.	不存在投标人串通投标情形			
7.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			

	他无效投标情形			
	结论			
	不通过原因说明			

备注：

1. 评审时评委对投标人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评审意见，“是”标记为“○”，“否”标记为“×”；
2. 评审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出现一个“×”为“不通过”；
3. 对结论为“不通过”的投标，要说明原因。

### 附件 3：商务评分细则

序号	评审内容及分值		评分细则
1.	相关业绩	15 分	<p>根据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同类项目合同业绩（信息化平台系统运维服务，或者信息系统建设服务相关的内容）的情况进行评分，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得 3 分，本项满分 15 分。</p> <p>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项目合同全件复印件，或者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合同关键页应当体现合同当事人名称（甲乙双方名称，其中任意一方名称应当与投标人一致）、合同内容、合同签章处及合同签订时间等关键信息）以上复印件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的资料不符合要求的则不得分。</p>
2.	项目服务团队	10 分	<p>根据投标人拟投入项目经理及项目运维人员（共计 2 人证书）资质情况进行评分，具有软件设计师证书，或者数据库系统工程师证书，或者网络工程师证书，或者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或者同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的，每人得 5 分，其他不得分。本项满分 10 分。</p> <p>注：                      投标文件中需同时提供上述人员清单、人员证书（应当为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且专业应符合上述要求）复印件及提供投标截止之日起近三个月（不含投标截止之日当月）中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为上述人员购买社保的证明材料（加盖社保部门公章或者电子印章），或者有效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上述复印件均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 投标文件未提供或者提供的资料不符合要求的则不得分。</p>
3.	诚信记录	5 分	<p>根据《关于加强珠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珠财采通(2022) 20 号)要求，对供应商的诚信状况（普通失信行为）进行评分，具体计算公式如下：诚信记录评审得分=供应商上一年度诚信记录得分×5%。</p> <p>注：                      1. 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时间后，在评审活动开始前，通过广东政府采购网“其他监督检查公告”栏和珠海市财政局网站“信用财政”栏查询投标（响应）供应商的诚信状况（即供应商上一年度的诚信记录得分），提供给评标委员会，由评标委员会根据上述公式进行评审打分。                      2. 首次参加珠海市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诚信管理基础得分为 100 分，在广东政府采购网“其他监督检查公告”栏和珠海市财政局网站“信用财政”栏查询不到相关供应商扣分记录的，视为该供应商上一年度诚信记录得分</p>

项目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DHH24-ZH1CFGW-254

			为 100 分。
合计	30 分		

### 附件 4：技术评分细则

序号	评审内容及分值	评分细则
1.	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建议  18 分	<p>根据投标人结合第二章《用户需求书》中相关要求提供的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建议（包括但不限于①以用户需求书为基础，在对用户需求充分理解的基础上作出重点难点分析，并提出解决办法；②结合国家、省、地方及行业相关标准与要求规定作出风险分析并提出防范措施；③针对项目服务内容提出合理化建议；④项目目标实现等量化指标的响应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p>18 分：针对上述全部量化指标作出了明确的响应，且完全满足或者优于采购需求；</p> <p>13.5 分：只针对上述量化指标中的其中 3 项作出明确响应，且相应量化指标完全满足或者优于这些量化指标所对应的采购需求；</p> <p>9 分：只针对上述量化指标中的其中 2 项作出明确响应，且相应量化指标完全满足或者优于这些量化指标所对应的采购需求；</p> <p>4.5 分：只针对上述量化指标中的其中 1 项作出明确响应，且相应量化指标完全满足或者优于该量化指标所对应的采购需求；</p> <p>0 分：未针对上述量化指标中的任何一项作出响应；或者虽针对上述全部量化指标作出了响应但均不能满足采购需求；或者未提供本项内容。</p>
2.	项目服务方案  24 分	<p>根据投标人结合第二章《用户需求书》中相关要求提供的项目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运维服务内容；②项目运维服务规划；③项目运维服务方式及流程；④项目运维安全保障机制；⑤项目管理方案；⑥项目运维交付方案等量化指标的响应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p>24 分：针对上述全部量化指标作出了明确的响应，且完全满足或者优于采购需求；</p> <p>20 分：只针对上述量化指标中的其中 5 项作出明确响应，且相应量化指标完全满足或者优于这些化指标所对应的采购需求；</p> <p>16 分：只针对上述量化指标中的其中 4 项作出明确响应，且相应量化指标完全满足或者优于这些量化指标所对应的采购需求；</p> <p>12 分：只针对上述量化指标中的其中 3 项作出明确响应，且相应量化指标完全满足或者优于这些量化指标所对应的采购需求；</p> <p>8 分：只针对上述量化指标中的其中 2 项作出明确响应，且相应量化指标完全满足或者优于这些量化指标所对应的采购需求；</p> <p>4 分：只针对上述量化指标中的其中 1 项作出明确响应，且相应量化指标</p>

			<p>完全满足或者优于该量化指标所对应的采购需求；</p> <p>0分：未针对上述量化指标中的任何一项作出响应；或者虽针对上述全部量化指标作出了响应但均不能满足采购需求；或者未提供本项内容。</p>
3.	项目应急处理预案	18分	<p>根据投标人结合第二章《用户需求书》中相关要求提供的项目应急处理预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应急小组架构与职责；②项目应急响应时间；③项目应急响应流程；④项目故障解决预案等量化指标的响应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p>18分：针对上述全部量化指标作出了明确的响应，且完全满足或者优于采购需求；</p> <p>13.5分：只针对上述量化指标中的其中3项作出明确响应，且相应量化指标完全满足或者优于这些量化指标所对应的采购需求；</p> <p>9分：只针对上述量化指标中的其中2项作出明确响应，且相应量化指标完全满足或者优于这些量化指标所对应的采购需求；</p> <p>4.5分：只针对上述量化指标中的其中1项作出明确响应，且相应量化指标完全满足或者优于该量化指标所对应的采购需求；</p> <p>0分：未针对上述量化指标中的任何一项作出响应；或者虽针对上述全部量化指标作出了响应但均不能满足采购需求；或者未提供本项内容。</p>
	合计	60分	

### 附件 5：投标报价评分细则

价格部分 (10 分)	<p>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投标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报价权重×100。</p> <p>备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若投标报价符合修正情形（详见《价格修正》），则以修正后的投标报价进行评审；</li><li>2. 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li></ol>
----------------	--

## 一、价格修正

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误差的原则调整的价格对其响应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报价将被拒绝。

## 第五部分 合同文本

-

# 招 标 采 购

#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DHH24-ZH1CFGW-254

项目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甲方：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

电话：0756-8841805

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港澳大道 868 号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市民服务中心 1 号楼

乙方：

电话：

地址：

根据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遵守本合同如下。

### 一、项目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万元（¥\_\_\_\_\_元）。

2. 合同价：包含本项目合同履行期内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成本、人力成本、管理费、利润、税金等在内的全部费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漏报或者不报，甲方将视为该漏报或者不报部分的费用已包括在已报的投标报价中而不予支付。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存续期间甲方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 二、项目服务范围

详见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项目采购需求。

###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在项目实施的全过程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管理，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抽查，并有权要求乙方提供项目相关的技术资料。

（2）甲方根据项目需要授权乙方使用、管理和维护本项目相关的软硬件和工作环境，为乙方开展工作提供环境和其他便利，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本项目服务所需的辅助环境，如办公场所、机房环境、机器设备、网络架构等。

（3）甲方因特殊情况需要变更需求的，应与乙方进行协商，双方协商一致的，应签署补充文件，由此产生的费用增加，由双方另行协商。

（4）合同履行期内，对乙方按服务要求提供的服务报告或服务成果进行确认。

（5）甲方应如约按期足额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根据项目进度相关要求完成本项目所有运维服务任务并交付运维服务成果。

(2) 合同履行期内，乙方须通过管理和技术手段保障由其提供的系统和服务的正常、稳定、安全运行，若出现故障，应及时修复。同时，乙方应按服务要求向甲方提供服务报告。

(3) 乙方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应通过合法途径获得，任何第三方不得对该资料主张权利，否则，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4) 乙方对甲方提出的需求变更或新增进行综合评估，有权拒绝甲方的不合理变更或新增要求。

(5)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与项目有关的必要协助。

#### 四、项目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6 日。

#### 五、项目付款方式

(一) 项目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 XXX 元（¥XXX 元），由甲方按照下列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

1 期：项目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于收到有效结算文件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人民币壹拾伍万肆仟肆佰元整（¥154,400.00）作为项目预付款；

2 期：项目合同履行期届满前的 1 个月，乙方通过项目验收，甲方于收到有效结算文件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剩余款项。

(二) 乙方凭以下有效结算文件与甲方结算：

- 1) 合同；
- 2) 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 3) 验收报告（加盖甲方公章）；
- 4) 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乙方公章）。

注：

上述款项支付以甲方收到齐全的结算文件为条件。付款前乙方应提交相应金额且符合税务主管机关要求的合法有效发票，且发票销售方名称应当与乙方名称一致，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或迟延付款，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三)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 六、项目验收

1. 验收标准：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和国家相关质量标准。

2. 验收方法：由乙方和甲方依据合同条款及项目要求共同验收，乙方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设备、工具及其他便利条件。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文件。

3. 验收相关费用：甲方负责组织履约验收工作，对于首次验收不合格，涉及重新验收产生的费用（验收过程中发生的检验检测费、劳务报酬等费用），由过错方承担。在验收期间，乙方的交通、住宿、保险等费用自理。

## 七、项目违约责任

1. 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合同不能继续执行或者乙方单方面终止合同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20% 的违约金，同时应退还已收款但未履行部分的剩余款项，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或者甲方要求的，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整改。乙方整改仍不合格或者拒不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视为是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的合同不能继续执行，乙方应按上述违约责任第一项条款承担违约责任。

3. 甲方有权在应付款中先行扣除乙方应支付的违约赔偿金等费用，乙方知晓且无异议。

4. 甲方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约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甲方逾期未付款的，乙方应及时与甲方沟通。沟通未果的，乙方应向甲方发出书面付款通知，甲方收到付款通知后未作回应的，从书面付款通知收到之日起开始计算，每日应向乙方偿付逾期款项的万分之五为违约金。

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约定的任何权利或义务予以分包，禁止转让，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所收未履行的剩余价款、按合同总价 20%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 如甲方发现乙方在本项目中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情形，乙方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如取得授权许可文件等），如乙方拒不补救或逾期补救的，应承担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因乙方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导致甲方被第三方索赔、诉讼的，乙方除应承担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外，还须赔偿乙方所有的直接和间接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支付的赔偿金、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调查费等）。

7. 本合同中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实际损失，甲方因成交供应商的行为而向第三方承担的损害赔偿金、违约金等，甲方向成交供应商追索以及甲方被第三方追索而支付的律师费、仲裁费、诉讼费、执行费、拍卖费、评估费、鉴定费等相关合理费用。成交供应商同意：

对于因成交供应商违反本合同约定而产生的甲方的损失，甲方有权从应支付的费用中直接扣除，并且不足部分由成交供应商继续支付。

8. 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 八、项目争议的解决

1. 本合同的成立、有效性、解释、履行、签署、修订和终止以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如果任何争议或权利要求起因于本合同及其附件或与本合同及其附件有关或与本合同及其附件的解释、违约、终止或效力有关，都应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3. 本项目合同实施或者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双方友好协商开始后 30 天还不能解决的，可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同时，由违约方承担守约方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仲裁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差旅费、材料费、调查费、评估费、鉴定费等费用。

4. 诉讼进行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仍然有效，各方应继续履行。

### 5. 项目其他要求

(1) 甲方有权以任何形式对乙方投标文件内容及甲方认为有必要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2) 在合同履约期内，乙方自行终止执行合同，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 九、项目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项目变更或者终止

由于甲方政策或者需求变化等原因，合同不能继续履行需终止的，乙方应当配合甲方办理合同终止的相关手续，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已履行义务部分的费用，乙方应退还未履行部分的价款。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追偿任何损失或赔偿。

## 十一、项目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二、项目其他要求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补充协议、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本合同、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顺序进行解释。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十三、项目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签署页：

甲方（盖章）：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港澳大道868号横琴粤澳 单位地址：

深度合作区市民服务中心1号楼

联系电话：0756-8841805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1. 本合同文本仅供参考，具体条款内容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但不得对招、投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作出变更。

2. 本合同文本内容与用户需求书中关于同一事项表述不一致的，以用户需求书为准。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一、自查表
- 二、报价部分
- 三、资格文件
- 四、商务部分
- 五、技术部分
- 六、其他部分

说明：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

(封面仅供参考)

( 项 目 名 称 )

投 标 文 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_\_\_\_\_

包组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一、自查表

### 1.1 资格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中须包含以下资格证明文件：	/	/
	投标文件中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以上内容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资格 检查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
	其他要求：无。	/	/
	成功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说明：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

项目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DHH24-ZH1CFGW-254

---

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2 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符合性检查	投标报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①报价唯一性；②报价未超最高限价；③未改变固定报价项（如有）；④按要求提供分项报价表（如有）；⑤报价合理性（投标人可根据其报价的优惠程度自行决定是否需要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加盖公章和签署（不接受电子公章、电子签名或者电子签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文件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如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不存在投标人串通投标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说明：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1.3 商务部分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		

说明：投标人应根据《商务评分细则》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 1.4 技术部分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		

说明：投标人应根据《技术评分细则》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二、报价部分

### 2.1 投标报价表（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DHH24-ZH1CFGW-254

项目名称	采购标的	投标报价 (人民币 元)	最高限价 (人民币 元)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	大写： 小写：	389,000.00

备注：

1.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价格折扣的说明或资料，否则为无效投标。
3. 投标报价按招标文件进行报价。如本项目包含多个包组，应分别提供各包组的投报总价。
4. 本项目不接受有选择性的投标报价。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项目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DHH24-ZH1CFGW-254

2.2 投标分项报价表（如本项目报价为费率、单价报价，无须提供本表。）

项目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DHH24-ZH1CFGW-254

费用类别	费用项目	数量	投标单价报价 (人民币 元)	小计 (人民币 元)
合计			小写： 大写：	

备注：

1.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2. 此表为《投标报价表（开标一览表）》的分项报价表，未提供本投标分项报价表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而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
4. 该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拟。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 三、资格文件

#### 3.1 投标函

致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大航海（广东）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2024年度运行维护服务项目（项目编号：DHH24-ZH1CFGW-254）项目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份，并附一份电子版。

1. 自查表
2. 报价部分
3. 资格文件
4. 商务部分
5. 技术部分
6. 其他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详见“报价部分”）。
2.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90个日历日。
3. 我方已经仔细阅读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材料，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的，绝无任何虚假，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对各项数据（含引用的第三方数据）及货物、服务陈述，谨守诚实、谨慎、客观的原则，如有故意夸大、缩小等不实成分的，被贵方发现或被他人举报查实，愿承担包括被取消投标或者中标资格的一切处理。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7.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服务费。

投标人：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 3.2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大航海（广东）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_\_\_\_\_（姓名）先生/女士，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名称），为本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特此证明。

单位（盖公章）：

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明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说明：投标人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有效的身份证明复印件粘贴处（正面）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有效的身份证明复印件粘贴处（反面）
------------------------------	------------------------------

###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大航海（广东）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现授权\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项目（项目编号：DHH24-ZH1CFGW-254）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对该项目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私章）：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说明：

1. 有效期限：与本单位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一致。
2. 投标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则本委托书不需提供。
3. 投标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人的，须提供本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若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的签字与营业执照中所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不一致，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依法备案的公司章程、对外官宣公告、决策层出具的决议书等。

被授权人有效的身份证明复印件粘贴 处（正面）	被授权人有效的身份证明复印件粘贴 处（反面）
---------------------------	---------------------------

### 3.3 资格声明函

#### 资格声明函

致：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大航海（广东）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项目（项目编号：DHH24-ZH1CFGW-254）招标公告，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响应，提供投标文件中规定的全部服务，并声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且愿为其真实性和正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详见《资格条件承诺函》）。
2. 不存在与本采购项目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
3. 不存在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
4.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者签章：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注：按要求附相关文件如下：**

（1）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以上内容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3）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如有）

### 3.4 资格条件承诺函

#### 资格条件承诺函

我方（投标人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在评审环节结束后，自愿接受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核验，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 3.5 投标承诺书

#### 投标承诺书

#####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

本投标人已详细阅读了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项目招标文件，自愿参加上述项目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采购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本投标人自愿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内按照招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用户需求书、技术规范等要求完成采购任务，按时完成并验收合格。服务质量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出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若中标之后查出有虚假，同意废除中标资格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3. 保证投标文件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

4. 保证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有）并商签采购合同，对招标文件第五部分“合同文本”中的条款项下的内容完全响应，不作任何的偏离。否则，同意接受采购人违约处罚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5. 保证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完成采购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否则，同意接受采购人对投标人违约处理并被没收履约保证金（如有）。

6. 保证中标之后不转包，若分包将征得采购人同意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7. 保证中标之后按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项目配置承诺的资源，否则，同意接受违约处罚并被没收履约担保。

8. 保证中标之后密切配合采购人开展工作，接受采购人的监督管理。

9. 保证按招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约定的原则处理采购调整事宜，不发生签署采购合同之后恶意索赔的行为。

本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将受招标文件的约束并履行投标文件的承诺。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四、商务部分

### 4.1 投标人综合概况（格式内容自拟）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4.2 商务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DHH24-ZH1CFGW-254**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投标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1.	项目投标有效期			
2.	项目合同价			
3.	项目付款方式			
4.	项目合同履行期限			
5.	项目验收要求			
6.	项目违约责任			
7.	项目争议解决途径			
8.	项目变更或者终止			
9.	项目其他要求			

说明：

1. “投标响应”应填写投标人的具体承诺，如果投标人承诺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的，也可以填写“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偏离情况”项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投标人须真实体现偏离情况。其中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商务承诺优于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商务条款内容；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商务承诺劣于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商务条款内容。

2. 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合同条款资料表和附加要求的条款按上列格式逐条说明，若投标人未在上表中逐一响应的且未在其他地方陈述的条款，视作投标人已经承诺按照招标文件中商务条款要求履行，在投标文件其他地方有具体明确陈述的，以其他地方为准。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4.3 商务部分响应情况

4.3.1 根据《商务评分细则》的评审内容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4.3.2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 五、技术部分

### 5.1 技术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DHH24-ZH1CFGW-254**

#### (1) 实质性指标“★”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证明文件页码数 （如有）
1		<i>根据投标人实际响应内容 逐条填写（下同）</i>		<i>见投标文件（）页 （下同）</i>
2				
3				
...				

说明：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条款内容逐条响应。带“★”条款必须实质性响应，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投标无效。**若本项目未设有“★”条款，可无需提供本表。**

2. 投标人响应用户需求书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相关部门查处。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2) 重要参数指标“▲”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证明文件页码数 （如有）
1		根据投标人实际响应内容 逐条填写（下同）		见投标文件（）页 （下同）
2				
3	...			
...	...			

说明：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带“▲”条款内容逐条响应，带“▲”条款为评审时的重要参数指标，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影响评审得分。若本项目未设有“▲”条款，可无需提供本表。
2. 投标人响应用户需求书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相关部门查处。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3) 用户需求书非“★”“▲”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证明文件页码数 (如有)
1		根据投标人实际响应内容 逐条填写(下同)		见投标文件( )页 (下同)
2				
3				

说明：

1. 技术条款为评审时的参数指标，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中非“★”“▲”条款内容逐条填入上表，否则将影响评审得分，投标人需要注意。若投标人未在上表中逐一响应的且未在其他地方陈述的条款，视作投标人已经承诺按照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要求履行，在投标文件其他地方有具体明确陈述的，以其他地方为准。

2. 投标人响应用户需求书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相关部门查处。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5.2 技术部分响应情况

5.2.1 根据《技术评分细则》的评审内容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5.2.2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六、其他部分

### 6.1 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大航海（广东）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司组织的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项目（项目编号：DHH24-ZH1CFGW-254）的招标活动中获中标，我方保证在收到《代理服务费交款通知书》三日内，向贵司交纳代理服务费（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我方如违反上款承诺，愿凭贵司开出的相关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 200% 给付。

特此承诺！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6.2 通知函

致：大航海（广东）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已完全理解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2024 年度运行维护服务项目（项目编号：DHH24-ZH1CFGW-254）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经充分考虑决定：

1. 按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参加本次投标活动。

2. 放弃本次投标活动。

请各投标人在上述 1 或 2 选择“√”并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3 个日历天内扫描发送电子邮件至：  
dahanghai1017@126.com。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 6.3 询问函、质疑函范本（以下内容投标文件中无须提供）

#### 6.3.1 询问函范本

##### 询问函范本

大航海（广东）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或响应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 \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 \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 \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 6.3.2 质疑函范本

#### 质疑函范本

#####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

地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授权代表：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

质疑项目的编号： ..... 包号： .....

采购人名称： .....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

事实依据： .....

.....

法律依据： .....

.....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

签字（签章）： ..... 公章： .....

日期： .....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第七部分 投标人须知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述项目的采购。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列明的、获得资金的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或者其他社会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大航海（广东）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2.3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服务的法人、其它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服务”是指：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它采购对象。

#### 2.7 合格的投标人

2.7.1 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规定的投标人。

2.7.2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列资格要求的投标人。

#### 2.8 合格的货物

2.8.1 投标人提供所有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

2.8.2 国产的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的国家及行业标准、强制性规范。

2.8.3 进口的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或行业标准，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了进口检验检疫主管部门的检验。

2.8.4 除非“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允许，否则不允许以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2.8.5 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2.9.6 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列其它要求。

2.9 合格的服务：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列要求。

2.10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 3. 投标费用

3.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招标文件

####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4.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用户需求书
- 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评标方法和标准
- 5) 合同文本
- 6) 格式文件
- 7) 投标人须知
- 8)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4.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5.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5.1 招标文件的澄清是指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中的遗漏、错误、词义表达不清或对比较复杂的事项进行说明，回答投标人提出的各种问题。招标文件的修改是指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中出现的错误进行修订。投标截止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5.2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单位对其收到的对招标文件的书面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投标人在收到上述答复后，应立即向招标采购单位回函确认。该答复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
- 5.3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修改通知后，应立即向招标采购单位回函确认。
- 5.4 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十五个日历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修改招标文件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期少于十五个日历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6.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

- 6.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6.2 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招标采购单位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7. 投标文件的构成

7.1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具体内容应参照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格式》的所列内容。

7.2 投标文件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不接受电子公章、电子签名或者电子签章）。

## 8. 投标文件编制

8.1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8.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8.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8.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9. 投标报价

9.1 如招标文件无特殊规定，投标价格以人民币填报。

9.2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合同资料表》、《用户需求书》规定的内容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视为该漏报或不报部分的费用已包括在已报的分项报价中而不予支付

9.3 《投标分项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1)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3)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9.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以单价金额计算汇总金额超过项目预算金额的除外）。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10. 备选方案

10.1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 11.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1.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

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资格性文件”。

11.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招标文件投标人资格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资格性文件”要求携带原件的，投标人应该在开标现场向评标委员会提供原件核对，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12.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 13.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3.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数量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3.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被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在投标文件中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3.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暗标除外）

13.4 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盖章签名处，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暗标除外）

13.5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4.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4.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进行密封。

14.2 每一密封信封均应：

- (1) 标明项目编号、招标项目名称，并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 (2) 注明“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准启封”的字样。
- (3) 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

14.3 如果信封未按本须知第 14.1 条和第 14.2 条要求进行密封和标记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会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但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以及由此造成的风险和损失概不负责。

14.4 投标文件未密封的或在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 15. 投标截止期

15.1 招标采购单位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地点和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接收投标文件，超过截止时间后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5.2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按本须知 5. 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

招标采购单位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 16.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1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 16.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采购单位。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 16.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 五、开标、评标、定标

### 17. 开标

- 17.1 招标采购单位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人代表因自身原因未参加开标会议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 17.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邀请投标人对自己提交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当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较多时，也可以由前三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被授权代表作为全体投标人推选的代表就全部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招标工作人员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
- 17.3 招标采购单位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如开标记录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或者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投标人代表须当场提出。

### 18. 评标委员会

- 18.1 评标由招标采购单位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招标文件规定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采购代理机构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19. 评标程序

- 19.1 投标文件初步审查（初审）。初步审查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 19.1.1 资格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 19.1.2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 19.1.3 在投标文件初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依据或寻求任何外部的证据。
- 19.1.4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

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 19.1.5 在投标文件初审过程中，如发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确定为无效投标。
- 19.1.6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 19.2 澄清有关问题。
- 19.2.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被授权代表签字，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对于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评标委员会应当拒绝。
- 19.2.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9.3 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19.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列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 19.5 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中存在含义不明确或表述不一致的内容）需要采购人对招标文件条款进行澄清的，可以要求招标采购单位进行澄清，澄清不得背离招标文件的实质内容（不得超出招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招标文件的真实意思表示）。
- 19.6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

## 20. 定标

- 20.1 定标程序。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0.2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采购单位将在招标文件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0.3 中标结果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结果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人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形式另行通知。

## 21.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 21.1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但中标资格只顺延给中标候选人），或者重新组织招标。

## 22. 评标注意事项

- 22.1 评委会除主动要求询标外，从开标后至发出《中标通知书》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

的任何问题与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联系。

22.2 为保证采购活动的公正性，除本须知 20.2 的规定外，在开标、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泄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 23. 代理服务费

23.1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

23.2 代理服务费收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方式。代理服务费低于5000元的按照5000元计算。具体收费标准详见下表：

金额（万元）	收费费率	速算增加数（万元）
100以下	1.80%	0
100~500	1.32%	0.48
500~1000	0.96%	2.28
1000~5000	0.60%	5.88
5000~10000	0.3%	20.88
10000~100000	0.06%	44.88
100000以上	0.012%	83.76

经依法取消中标资格的，代理服务费不予退还。

## 六、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 24. 合同的订立

24.1 采购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七、质疑

### 25. 质疑

25.1 如投标人认为本招标文件中存在“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或对其他任何条款有异议，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的多次质疑将不予受理），否则视为无异议，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再受理此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异议。